

# 柯桥区住宅电梯数字化智慧监管运营维护项目

## 报 价 文 件

项目编号：绍柯采[2024]143号

投标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I 标

项目名称：柯桥区住宅电梯数字化智慧监管运营维护项目 I 标

项目编号：绍柯采[2024]143 号 标项：标项一

一、维护保养费用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月数	综合单价	合价(元)
1	网络租赁费+线下维护费用	2863	12	86.6	2975229.6
二、质保期外设备更换单价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更换单价	备注	
1	电梯物联网-终端设备	1	230		
2	电梯物联网-视频设备	1	1500	含电动自行车梯控系统	
3	电梯物联网-平层感应组件	1	200		
4	电梯物联网-后备电源组件	1	418		
5	电梯物联网-轿厢安全屏	1	1500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贰佰玖拾柒万伍仟贰佰贰拾玖元陆角 小写：¥2975229.6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如无对应内容，则填写：“无或/”。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详见前附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报价低于项目预算 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

日期：2024 年 3 月 13 日

